附件1

湖南省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请报告

|  |  |
| --- | --- |
| 项目类型： | 补助类/奖励类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代码： |  |
| 项目单位： | （盖章） |
| 申报方向： | □生产性服务业项目 □省“三高四新”产业服务业项目 □省服务业“双百”工程项目 □两业融合试点园区、企业项目 □服务创新项目 □省服务业示范集聚区项目 □冷链物流供应链协同平台项目 □物流龙头企业 □国家标准化试点项目 □冷链龙头企业培育项目 □区域性冷链物流基地项目 □ 冷链物流龙头企业**申报方向可多选** |
| 项目负责人： |  |  |  | 手机： |  |
| 单位地址： |  |  |  |  |  |
| 组织申报单位： |  |
| 实施时间: |  年 月 — 年 月 |
| 申报日期: |  年 月 日 |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成立时间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位）或组织机构代码（9位） |  |
| 法人性质 | （国有控股/集体/股份制/外资/港澳台资/其他） |
| 法人代表 |  | 职务 |  | 办公电话：手机： |
| 项目负责人 |  | 职务 |  | 办公电话：手机： |
| 上年末总资产（万元） |  | 净资产（万元） |  | 资产负债率% |  |
| 近三年经营情况 |
|  | 2019年 | 2020年 | 2021年 |
| 销售收入（万元） |  |  |  |
| 利润（万元） |  |  |  |
| 上缴税金（万元） |  |  |  |
| 年末职工人数（人） |  |  |  |
| 研发投入（万元） |  |  |  |
| 主营业务 |
|  | 主要业务 | 数量 | 销售额（万元） |
| 2020年 |  |  |  |
|  |  |  |
| 2021年 |  |  |  |
|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表（补助类）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建设详细地址 | XX市XX县（区）XX路（街道）XX号 |
| 总投资（万元） |  |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  | 流动资金（万元） |  |
| 银行贷款（万元） |  | 自有资金（万元） |  | 已完成投资（万元） |  |
| 申请专项资金（万元） |  | 补助方式 |  | 是否为政府投资项目 |  |
| 主要建设内容 | 包括项目建设内容、建设面积、设备购置等情况。平台型项目突出平台建设内容、平台面积、设备购置、服务对象、服务范围，所提供的专业化服务或公共服务等情况。 |
| 项目建设起始时间 | 　 | 项目完成进度（%） | 　 |
| 项目进展情况 | 包括项目已完成建设内容、建设面积，已购置设备等情况。平台型项目突出平台已完成建设内容、建设面积，购置设备、软件平台开发等情况。 |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 用地批复情况及文号 |  |
| 环评意见及文号 |  | 施工许可证编号 |  |
| 绩效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 |
| 备注 |  |

三、项目资金申请报告（补助类）

按照资金申请报告要求进行编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名称、项目单位、投资总额、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背景、目的、意义和主要目标等。平台型项目主要服务对象、范围，所提供的专业化服务或公共服务等。

2、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简介，包括所有制性质、主营业务、近三年来的销售收入和利税、固定资产、资产负债率、银行信用等级、社会信用情况；企业所获国家、省级奖项等。

3、项目建设方案 。项目工程方案、技术方案、设备方案，采用的工艺技术路线与技术特点，设备选型等。

4、建设条件落实情况。已开展的前期工作，包括土地、规划、环保、节能、施工许可证等情况；技术、设备、人才、资金等条件。

5、建设进度。项目建设起止时间，已完成投资、工程进度等；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6、投资估算及筹措 。项目总投资规模，投资使用方案、资金筹措方案。

7、项目社会效益分析。对服务业发展、产业发展的作用，以及预期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8、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如企业或项目2019年以来获得国家、省有关资金项目等其它需说明的事项。

四、相关附件

1、项目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非盈利性组织提供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2、投资项目立项审批、核准或备案文件复印件（另单独提供一份原件给省发展改革委）；

3、新建、改扩项目需提供规划、土地等项目前期证明文件，以及项目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开工建设依据；

4、平台型项目需提供房屋租赁合同等相关场地证明文件，以及平台已建设的相关证据；

5、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价的项目，应提供环评、能评相关复印件；

6、省“三高四新”产业项目、省服务业示范集聚区项目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7、企业上年度经社会中介机构审计认可的会计报表和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非盈利性组织和新办企业投资项目除外）；

8、项目资金到位和投资完成证明材料，其中：银行贷款，需附银行贷款合同；企业自筹资金，需附银行存款证明或相关机构出具的资产证明；能够证明项目投资完成情况的相关材料。

9、税务部门提供的企业2019年至2021年税收情况证明材料；

10、首次获评或通过复核国家5A级物流企业、五星级冷链物流企业，需提供2021年度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委）或中国仓储协会确认公布的正式文件复印件；获评国家零担运输、无车承运、冷链运输（物流）和多式联运前100强企业，需提供2021年国家相关部门或权威组织确认公布的正式文件复印件；国家服务业标准化试点验收项目，需提供开展国家标准化试点文件复印件，以及2021年度通过考核评估的报告意见等。

11、“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打印的企业信用情况；

12、能体现项目建设进度的资料和图片；

13、其它相关材料。

**注：**

**1、补助类项目提供资料包括：封面、项目单位基本情况、项目建设基本情况、项目资金申请报告、相关附件、项目申报承诺书；**

**2、奖励类企业项目提供资料包括：封面、项目单位基本情况、相关附件（1、10、11）。**

五、项目申报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项目单位名称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位）或组织机构代码（9位）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总投资 |  万元 | 申请资金 |  万元 |
| 项目所在地 |  | 项目责任人 |  | 联系电话 |  |
| 项目单位承诺： 1.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和重大税收案件当事人名单。 2.本项目近三年无多头、重复和连续申报情况。 3.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真实、合法。4.专项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使用。5.不新增地方政府债务。6．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完成项目建设，按规定完成项目验收。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息信用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示。  单位法人（签名）： （公章） 日期： |